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醫師公會	
收	108.1.24日
文	字第130號

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80276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2之1號

承辦單位：疾病管制處

承辦人：歐姿秀

電話：7134000#1309

電子信箱：axa1031@kcg.gov.tw

傳真：7131130

80148

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25號4樓

受文者：高雄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衛疾管字第10830573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防堵本市登革熱疫情擴散，請持續加強登革熱疑似個案通報，俾利防疫工作及早介入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（108）年截至1月18日為止，全國登革熱確診個案共20例（本市2例），確診個案數比同期增加18人，加上今年冬季溫度創36年來新高，有利環境中病媒蚊生長，為防止登革病毒於社區中流行，籲請醫療院所提高對登革熱疑似病例的通報警覺性，診療病患時如遇不明原因發燒患者，務必積極落實T.O.C.C.（國內、外疫區旅遊史、職業別、接觸史及是否有群聚情形），發現符合登革熱通報定義之疑似病例，應立即進行通報，方能及早啟動相關防疫機制，並請各區衛生所及相關公會，據以轉知轄區基層診所。
- 二、有關登革熱通報檢驗、疫情訊息及預防方法等相關資訊請至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cdc.gov.tw>）或本局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khd.kcg.gov.tw>）查詢及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高雄市醫師公會、高雄縣醫師公會、高雄市立凱旋醫院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高雄市立民生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高雄市立小港醫院（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）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、高雄市立大同醫院（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經營）、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岡山分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、高雄市立鳳山醫院（委託長庚醫療財團法人經營）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

惠醫院、高雄市立中醫醫院、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、健仁醫院、大東醫院、天主教聖功醫療財團法人聖功醫院、高雄市立旗津醫院、博正醫院、劉光雄醫院、樂安醫院、建佑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、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(共62間)、本市38區衛生所、高雄市基層診所協會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、本局疾病管制處

局長林立人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抄：1. 轉知診所，加強疑似登革熱個案通報。

2. 刊網站。

康維敬 2/24/2019

60 張
王治強
108/1/28